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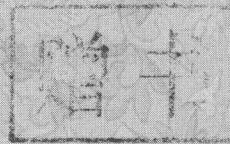
徐剑飞 ◎ 著

一地落英缤纷



NLIC 2970792859

徐剑飞 ◎ 著



一地落英缤紛



NLIB2970792859

宁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一地落英缤纷/徐剑飞著.—宁波：宁波出版社，
2011.10

ISBN 978-7-80743-857-1

I. ①—… II. ①徐…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98176 号

一地落英缤纷

徐剑飞 著

责任编辑 张爱妮 沈建国

出 版 宁波出版社

(宁波市甬江大道 1 号宁波书城 8 号楼 6 楼 邮编 315040)

排 版 宁波金字斋书刊设计服务中心

印 刷 宁波报业印刷发展有限公司

开 本 690 毫米×960 毫米 1/16

印 张 12

字 数 180 千

版次印次 2011 年 11 月第 1 版 201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80743-85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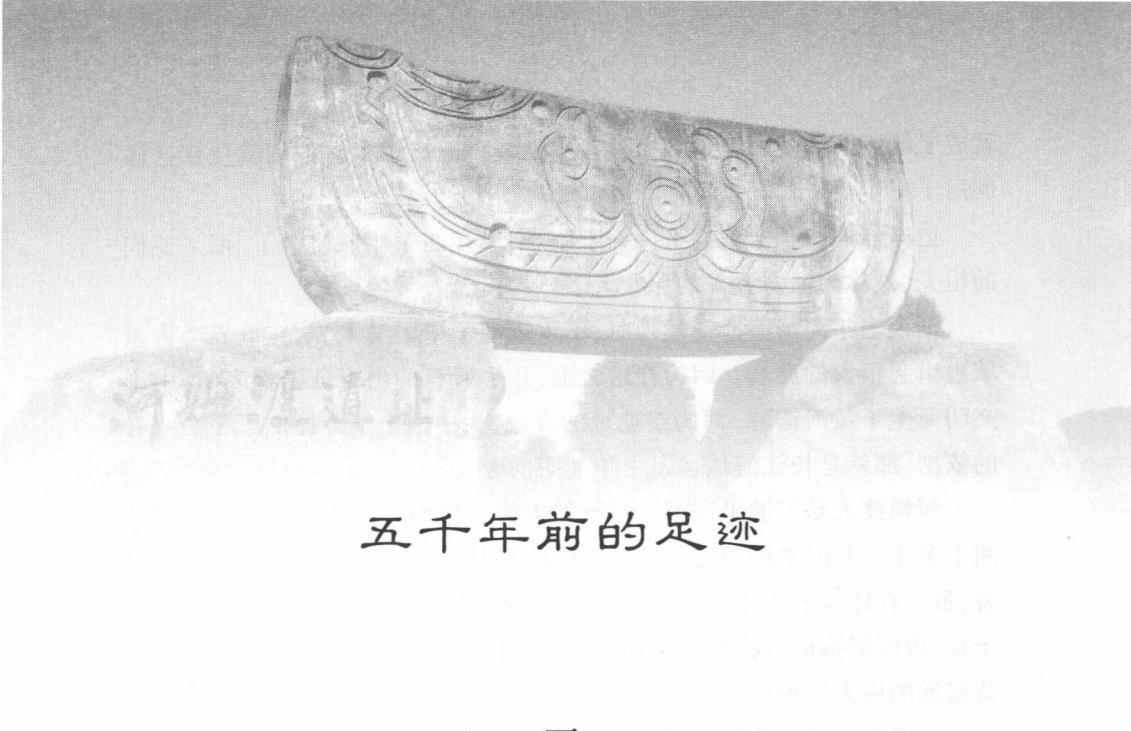
定 价 24.00 元

目 录

Contents

五千年前的足迹	1
赤堇山不仅是座山	7
美丽的釉色	13
遇见牌坊	18
庙与城池尽沧桑	24
曾经的海上长城	30
王安石的背影	37
生命的印记	45
杨懿治水	51
播种者	57
爱情故事	63
冷香	69
碑中佛事	76

舍利的微光	82
大山刻痕	89
来自唐朝的古堰	95
追寻远古读书声	103
从二灵塔说开去	109
石头里的历史	116
屯溪岭有座土城	121
鄞西桥韵	127
一阁书香	134
闻君琵琶语	139
有这样一个村庄	144
一个家族的传承	151
连枝双萼	158
席乡注事	165
一庙三供奉	171
孤独者的守望	176
用植物命名的庙	182



五千年前的足迹

一

那时的鄞州大地应该是很静谧的。静得能听得见青山的呢喃，碧水的轻吟，还有葱郁林木深处传来的鸟语声。起伏的山体在柔美阳光照耀下显得分外绚丽多姿，深蓝的天空飘浮着几朵散淡的白云，蓝天白云下面生活着各种飞禽走兽。

这里的山上山下都生长着乔木、灌木丛和丰茂的野草，虽然恐龙等一批巨型野兽早已在白垩纪末期绝迹，而豺狼虎豹熊等凶猛动物出没在树林和山野中，却似闲庭信步。

但在某天傍晚，动物们的“闲庭信步”遇到了前所未有的挑战，因为动物界最高的生态群突然也出现在这块土地上了。这些同样来源于野生动物但能够使用和制造工具、会说话并且用大脑思维并称自己为“人”的群体不知从何处迁徙至此。这些“人”经过短暂骚动或者说是商议以后，决定在这个被后人称为芦家桥的地方安营扎寨。

他们用自己磨制的石斧从山上砍来树木，然后根据需要，有的削尖成木桩，有的加工成一片片的木板，还有的则凿成带有榫头或卯口的木构件，然后把这些东西连接起来，又在上面和四周挂上用芦苇编织的苇席，

五千年的足迹

就成了既可防潮防晒又可抵御猛兽虫蛇侵害的房子了，他们就住在这样的房子里生活。

造这样的房子对他们来说并不困难，早在两千年前就会了，那是他们的祖先，被称为河姆渡人的那些人。

据说当年河姆渡遗址发现时，不仅震动了中国学术界，在世界考古领域也引起很大的反响。因为在这之前，几乎所有的出土证据都表明，中华文明诞生于黄河流域。河姆渡遗址的发现，为中国史学界提供了一个明确的依据，那就是长江流域也是中华文明的源头。

河姆渡人是宁波平原第一批原始人类，他们在这块土地上停留了约两千多年。其间他们曾几度迁移，又几度回归，在熙攘和寂静之间来回交替，最后在距今五千年前后，突然静止定格，这一定格便是漫长的五千年。于是，曾经熙攘的古代原始王国被五千年的风尘掩埋于层层黄土之下，留待遥远的后人发掘研究。

河姆渡与芦家桥相距不到 15 公里，芦家桥的河网同样通向姚江，两者属于一衣带水的范畴。有人说，河姆渡文化并不是今天的河姆渡地区特有，它是包括鄞州的芦家桥、董家跳等地在内的宁波平原最原始的文化遗存。

对于芦家桥文化的界定，1973 年遗址发现时经初步考察后认定属于河姆渡文化的第三层，后来也有资料说是第二层。2007 年年底，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期间，宁波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对芦家桥遗址和位于姜山董家跳的另一处遗址进行正式考古勘探，最后得出的结论是，这两处遗址均属典型的史前文化聚落。

除了这两处遗址外，考古专家还在芦家桥遗址西面不远处的横港岸鱼塘周边农田中新探测到一处以前未知且有相当规模的史前文化遗址。这个遗址层位堆积与芦家桥遗址基本相似，采集出来的遗物也很多，其文化内涵与芦家桥遗址有高度的趋同性。

现在，我们已知的有 3 处史前文化遗址，或许还会有更多。那么是否可以这样说，我们脚下这块膏腴的土地在五千年前就已经比较热闹了？先人们用石器耕作，种植水稻，用簇、凿和各种砍砸器、刮削器进行渔猎。他们打来野兽，捕来鱼虾，拾来各种贝类充作食物，用陶釜和陶鼎烧东西吃，

用陶纺轮和兽骨制作针纺织衣服。

他们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在这里繁衍生息，其本意仅仅是为了生存。但正是因为有了他们的生存痕迹和生活印记，鄞州文明才有了五千年的璀璨历史。

二

我们不知道芦家桥和董家跳人，还有横港鱼塘周边的史前人究竟来自何处，后来又去了哪里。是这个地方再次被海水淹没，还是另外的原因？无论是哪种原因，肯定是对生存产生了巨大的威胁，否则是不会举族迁徙的。还有，他们在这块土地上停留了多长时间，几百年还是上千年，或者更长，也是个未知数。

这些谜团有待考古界进一步发现论证，但这个等待的过程同样不可预测，原因是这两处遗址的深度挖掘计划到目前为止还没列入有关部门的议事日程，也有可能以后挖掘是挖掘了，谜团还是不能揭晓。如果这样的话，鄞州的史前历史有可能在五千年前来去匆忙，闪亮登场后就马上断裂了。

但是没有，至少断裂的时间没有那么长，因为钱岙遗址出现了。

钱岙遗址是在 1976 年建造横溪水库时发现的，当时有几位民工不经意挖出了灰黑色的陶器，以及盛酒的铜尊和炭化的稻谷，接下去又挖出了原始瓷和各式各样的石器，还有木桩和木板等建筑构件。这些对象被文物工作者反复论证后，得出的结论是：在商代中晚期、西周至春秋战国时期，鄞州境内就有人类在活动了。

在中国的考古界，过去有个非常著名的论断，那就是“商文化不过长江”。后来随着 20 世纪 70 年代江西吴城遗址的发现和 21 世纪初温州老鼠山遗址的挖掘，这个定论被推翻了，或者应该说是被修正了，那就是商文化的中心在黄河流域，但其文化影响已经辐射到长江流域的两湖和江浙等地了，那时的江浙和两湖可能是商朝的边疆。

边疆就边疆吧，好歹也有个归属。但是远离王朝中心，这个朝代先进的青铜铸造和原始瓷以及白陶和玉石器等工艺制品还没有到达这里，直

至西周和春秋战国时期，也就是钱喬遗址的第一和第二文化层才出现的铜尊和原始瓷，比中原地区起码晚了几百年。

农业是很发达的，特别是水稻栽培技术，钱喬遗址中有炭化的稻谷发现。这个并不奇怪，比这早几千年的芦家桥和河姆渡先民已经吃上叫做稻谷的大米了，钱喬遗址应该有新品种研究发明才算先进，可惜没有，即使有估计也考证不出来。那时除了主食稻米外，副食也很丰盛，有各种各样的野味、猪肉、鱼、蔬菜。柴火可以是丛林中的树枝或茅草，也可以用稻草或稻谷的壳。木屋建筑在这个时候已经很普遍了，遗址中有成排密集的木桩、木柱和榫卯孔。

每家每户都种桑育蚕，靠它来抽丝织衣，织造技术十分娴熟，并有简单装置的织机普及和几种织法的流行，但麻织物比丝织物更为普及，是大多数劳动人民的主要衣料。20世纪长沙出土的麻布残片，比现在一般棉布还要紧密，说明当时麻织技术的高超。

钱喬遗址始于商代中晚期，止于春秋战国，存续时间有几百年吧，是个很笼统的数。商代中晚期和紧随其后的西周，其文化的中心在黄河流域，这是史学界过去的结论，虽然近年随着考古的不断发现，长江和两湖流域也有很多人类活动的印记，但毕竟不是主流，特别是浙东地区，当时人口稀少，非常荒凉，很多地方还是斥卤之地。

到了春秋战国时期，也就是钱喬遗址第一文化层的年代，这种静寂的状态有所改变，我们先民所属的越国与吴国多次爆发霸权之争。公元前494年，越国被吴国打得落花流水，越王勾践被吴国大军围困在会稽山上等待宰割，幸亏有越国谋臣范蠡周旋，勾践才得以保全性命回国。经过“十年生聚而十年教训”，韬光养晦后重新崛起的越国终于在公元前473年反戈一击，灭掉了吴国。

其间，勾践以惊人的毅力，实践着“卧薪尝胆”之举，并使之成为励志类成语和中华民族的传统文化精华流传下来。

这个卧薪尝胆处应该就在我们这里。《越语》和《吴越春秋》等许多历史资料都有“勾践之地，东至于鄞”的记载，这个被称为“鄞”的地方是吴王夫差赏封给勾践的休养生息之地。也就是说，当年的勾践，是在这块土地

上卧薪尝胆并成就复国大业的。

三

勾践灭吴后北上争雄，横行江淮，不久便跻身新的“春秋五霸”行列。但从战国初年开始，越国势力逐渐衰弱，公元前306年在攻打楚国时，被楚威王打得大败。分崩离析后的越族子弟们不思复国大业，却忙着称王称君、内讧争权，心安理得地居住在长江南部的沿海，服服帖帖地向楚国朝贡。期间虽然也有些残部在广东福建等地建立百越，但百越后来又被大秦帝国灭掉了。

秦始皇征服百越后才算真正意义上实现了中华民族大融合。接下来要做的事情便是管理这些被征服的土地和人民，他采纳李斯的建议，废除分封制，改行郡县制，在全国36郡下面设置几百个县，这样的管理结构一直延续了两千多年，直到现在还在使用。

在秦始皇设置的几百个“县”中，“鄞”、“鄮”、“句章”都在其中，这三个县分布在宁波平原三个山口形成的聚落，秦王朝在远离王朝中心咸阳和中原的偏僻中部，而且那时人口还很稀疏的宁波平原，安排三个县的建制，许多后世专家认为这是个奇迹。

奇迹还在发生。秦始皇不但在这个地方设置了三个县，而且还在其中的鄮县住了三十多天，这个历史事实来源于西晋著名文学家陆云的《答车茂安书》。

当时有个叫石季甫的中原小官吏突然被上级机关任命为鄮县的县令，面对这个从未听说过的陌生地域名称和距离首都洛阳三公里的路途，并且濒临海边的现实，未上任的石县令有些不知所措，他的舅舅车茂安听说后也为外甥处境担忧，于是给好友陆云写了封信。陆云不知是到过鄮地还是听人说起过这个地方，反正挺熟悉的。他给车茂安回信道，叫你外甥放心大胆上任去吧，这个地方风景优美，西面有一个大湖，东面的大海有商船出入重洋。农田都有自流的灌溉系统，闸门一开，水就哗哗地流到田间，丰收并不需要太多的辛劳。海上有许多美味的鱼和贝壳可以享用，冬天在空闲的田野还能猎兽网鸟。那里的百姓都安分守己，行政管理也不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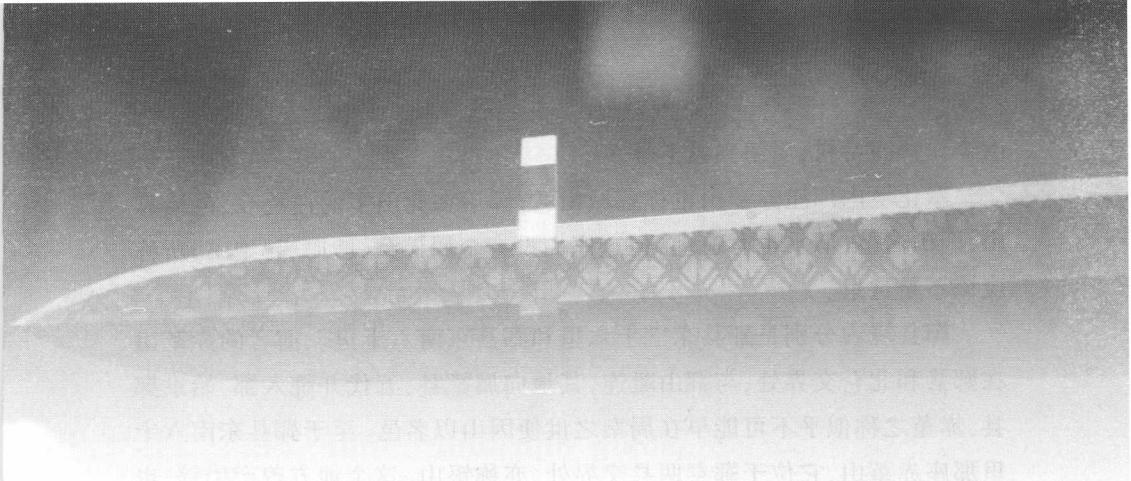
花很大的精力。这是个好地方，秦始皇何等尊贵，当年巡狩的时候也赖着不肯走，在鄞县待了三十多天。

陆云信中所描述的鄞县，就是今天我们鄞州区的五乡这个地方。

从芦家桥史前文化到西晋时代，约三千多年光景，这时的鄞州在陆云的笔下已经是像模像样的江南了。但人烟还是稀少，先民们还在块疆土上烧燔垦荒，把沼泽地开垦为农田。

后来真正促使宁波平原大开发的动因是邻近绍兴平原的大规模土地兼并，特别是东晋后期，豪强势力为所欲为，土地兼并到了“封山占水”的极致地步，导致大批失土农民背井离乡涌入鄞地。这些饱尝失土伤痛的新移民在鄞地看到了大量荒芜的沼泽平原后，欣喜若狂。于是，这块原本有些寂静的土地一下子热闹起来了，土地面积成倍扩大，人口也骤然增多，到了公元 589 年，就是隋朝灭陈后完成统一大业的那年，在重新调整全国政区时，把原来的鄞、鄮、句章合并为一个县，地方志通称为“大句章”，这个句章县的区域相当于今天的整个宁波大市及舟山群岛。

历代地方志专家都认为，宁波平原开发的帷幕就是在那个时候拉开的。



赤堇山不仅是座山

说起“鄞”字的来历，总与一座山联系起来，这座山我把它放入文章的标题了。

据成书于东汉的《吴越春秋》记载：“县有赤堇山，故加邑为鄞。”

清初著名的沿革地理学家顾祖禹在《读史方舆纪要》中再次明确了这个概念：“夏有堇子国，以赤堇山为名，加邑为鄞。”顾氏的《读史方舆纪要》是中国沿革地理最具代表性的著作，所以他的上述论断被后代学者反复引用。

鄞县的来源缘于赤堇山，那么赤堇山究竟在哪里呢？20世纪50年代初，著名书法家沙孟海先生写了篇《鄞字说》的文章，他说方志记载的赤堇山在浙江境内就有4处，分别在绍兴境内、鄞县境内和奉化境内。

绍兴境内那座赤堇山，是由于薛烛与越王勾践说剑那段话将赤堇山与若耶溪并举，因为若耶溪在绍兴，沙先生认为后人便将赤堇山“附益之”。我在看这篇文章时特地查阅了《绍兴市志》，在其中的《越国遗迹》篇章中看到了赤堇山。该处引用的是《战国策·魏策》和《越绝书》，内容都是越王勾践铸剑的传说，具体到赤堇山名时，说另有一名为“铸浦山”，这个铸浦

山今作铸浦岙村，属绍兴县上灶乡。

奉化境内那座赤堇山也称鄞城山，古鄞治在此山下的白杜乡，邑治靠山，因山名邑，似乎也有道理。但这座山没有金属矿藏，所以《越绝书》所称应该不是这里。

鄞县境内分别是鄞县东三十六里和鄞县东南六十里。前者的赤堇山在鄞县和北仑交界处，与鄮山毗连，其地向属鄮县，五代并鄮入鄞，始隶鄞县，赤堇之称似乎不可能早在周秦之世便因山以名邑。至于鄞县东南六十里那座赤堇山，它位于鄞奉两县交界处，亦称银山。这个地方曾产铅锌，也有黄铁，都属黑色金属范畴，所以古时传说出锡，后世称为银山，依据就在这里。这里应该是最早立名的赤堇山，鄞邑由此得名。

除了上述4座山外，还有“草根”版本，特别是宋代以后的许多方志认为赤堇是草名，就是药用植物紫花地丁，因草以名山，又因山以名邑。但紫花地丁并非鄞地特产，用它来做山名甚至邑名的可能性不大。

虽然草根版本可能性不大，但我还是比较喜欢这种说法，特别喜欢堇草紫色的美丽，它使我想起了另一种花草——木槿花。木槿花也是紫色的，它是我家后园的篱笆墙。篱间蜂蝶翻飞，篱下鸡群追逐，和着袅袅升起的炊烟和几声时断时续的蝉鸣，童年和故园的记忆总是让人难以忘却。

二

回过头来再说赤堇山。《中国古代地名大词典》是这样介绍它的：“在浙江绍兴县东南三十里，欧冶子为越王铸剑处，一名铸浦山；《越绝书》赤堇之山，破锡而出。在浙江奉化县东十五里，俗亦传为欧冶子铸剑处。”

又是两处赤堇山，再用文字考证孰是孰非，太过劳神，还是绕过它吧。但词典里虽然是两座赤堇山，围绕的却是同一个主题：欧冶子铸剑处。

欧冶子是春秋末期到战国初期越国人，他发现了铜和铁性能的不同之处，冶铸出了历史上第一把铁剑“龙渊”，开创了中国冷兵器铸造之先河，被后人誉为中国古代铸剑鼻祖。

关于龙渊剑的诞生过程，《越绝书》有着详细的记载。

楚王命令著名相剑大师风胡子到越地去寻找欧冶子，要他铸造宝剑。



欧冶子受命后走遍江南名山大川，寻觅能够出铁英、寒泉和亮石的地方，只有这三样东西都具备了，才能铸出利剑来。最后他来到了龙泉的秦溪山旁，发现在两棵千年古松下有七口井，排列如北斗，明净如琉璃，冷彻入骨髓，是极少见的上等寒泉，就凿池储水，即成剑池。然后又到山下采得铁英，拿来炼铁铸成剑坯，又历经艰辛在秦溪山附近的山岙里找到了亮石坑，取来坚利的亮石用来磨剑。

经过两年多的努力，终于铸得三把好剑，分别取名为“龙渊”、“泰阿”和“工布”。这几把宝剑能屈能伸，围在腰间可以当腰带，松开剑身即成直线。试剑时，欧冶子把一方手帕向上空抛，让其从剑锋处徐徐落下，手帕即分为二，又用剑斩铜剁铁，犹如削泥去土。

《越绝书》还记载了这样一件事，在春秋时期某个风和日丽的午后，经过数年卧薪尝胆终于击败吴国的越王勾践，睡了一个甜美的午觉后醒过来，心情极为舒畅，便叫侍从来请被誉为天下第一的相剑大师薛烛前来观剑。

勾践知道薛烛阅剑无数，普通的剑不入他的法眼，开口便叫侍从来取来了自己颇为得意的两把宝剑：毫曹和巨阙。

谁知薛烛粗略地看了看，随口说道：“这两把剑都有缺点，毫曹光华散淡，巨阙质地趋粗，不能算宝剑。”点评完毕，据说还在温暖的阳光里伸了个懒腰打了个哈欠。

勾践有些恼火，但又不便发作，皱着眉头在原地转了几个圈，最后咬牙，在一个贴身侍从的耳边吩咐了几句。过了一会儿，侍从来率领几百个铁甲武士，护送一把宝剑来到观剑台下。

薛烛笑出声来：“大王这么兴师动众，拿来的又是什么剑啊？”

勾践横了薛烛一眼，没好气地吐出了两个字：“纯钩。”

只听见“咣啷”一声，薛烛从座位上仰面摔倒，束发的金钗掉在地上，一头长发披散下来。

只见他脚尖点地，几个纵跃掠下台阶，来到剑前，深深一躬，然后又表情肃然地整理好自己的衣服，从侍者手中接过宝剑，小心翼翼地敲了几敲、掂了几掂之后方才将剑从鞘中缓缓拔出。

只见一团光华绽放而出，宛如出水的芙蓉，雍容而清冽。剑柄的雕饰

如星宿运行，闪出深邃的光芒；剑身与阳光浑然一体，似清水漫过池塘，从容而舒缓；而剑刃就像壁立千丈的断崖，崇高而巍峨……

勾践告诉薛烛，有人要用千匹骏马和三处富乡再加上两座大城来换这把宝剑，问薛烛值不值，薛烛说不能换。

薛烛说：“这把剑是天人共铸的不二之作。为铸这把剑，千年赤堇山山破而出锡，万载若耶江江水干涸而出铜。铸剑之时，雷公打铁，雨娘淋水，蛟龙捧炉，天帝装炭。铸剑大师欧冶子承天之命呕心沥血与众神铸磨十载，此剑方成。剑成之后，众神归天，赤堇山闭合如初，若耶江波涛再起，欧冶子也力尽神竭而亡，这把剑已成绝唱，区区骏马城池何足道哉……”

由此可见欧冶子所铸之剑的分量与魅力。

可惜的是，这样一位中国古代赫赫有名的兵器专家，许多史籍记载中都没有他的籍贯和生卒年代，均以“不详”代替。

后来我在一则非权威的资料中看到有这样的记载，说欧冶子为越国宁波人，其妻朱氏，其女名莫邪，其婿是大名鼎鼎的干将，干将同时也是欧冶子的徒弟。

这份资料还说，约公元前 509 年欧冶子奉越王允常之命，携妻朱氏、女儿莫邪及徒弟干将，从宁波出发到丽水瓯江顺流而下到松溪上湛卢山寻铁英铸剑。在此山共铸成了五把剑，分别是“湛卢剑”、“纯钩剑”、“胜邪剑”、“鱼肠剑”和“巨阙剑”。

三

无论是赤堇山的传说，还是欧冶子铸剑的故事，抑或越王勾践的卧薪尝胆，这一切都很难与当今江南符号相联结。风花雪月，小桥流水，以及秦淮河的桨声，在人们的印象中，江南一带的民风，总是那么软弱和萎靡。即使再拔高一点，用得最多的也只是“机敏灵动”之类的形容词，定位是江南人只会做生意，不会打天下。特别是江南的男性，已经被社会舆论冠以精明的男人，而不是血性的男人。

但追溯到春秋时代，却远非如此，那时的吴越古民，都是勇猛善战之士。吴国自不必说，春秋末年，孙武通过斩姬练兵，取得了吴王的赏识，和

大将伍子胥一起，将吴国将士锻炼成百战雄师，南方霸主楚国也险些被其灭国，而夫差时代更是北上与中原诸侯争霸，连败鲁齐等国。越民也是骁勇至极，越王勾践甚至组织死囚敢死队冲击吴军的精锐部队。

那是公元前 496 年，吴王阖闾经过多年准备，亲率大军攻打越国，即位不久的越王勾践在槜李这个地方严阵以待。双方展开激战后，吴军连战连捷，越军节节败退。

越军在渐成溃势的情况下，接连派出三拨人马冲向敌阵，都无法突破吴国的防线。最后勾践采纳范蠡的计策，用死囚组成敢死队。他打开牢门对死囚们说：“你们犯了罪，我要杀你，你也是死；现在国难当头，吴国占领了我国，你们是亡国奴，你们也是死。两者都是死，不如为国家牺牲。只要你们为国捐躯，你们的家眷可以得到官府的照顾，你们自己也可被迫认为壮士。”死囚们毫不犹豫地答应了。

第二天临阵，双方列队已毕，从越军中雄赳赳走出了三列横队士兵，手中都举着明晃晃的剑，吴军正待开战，只听越军内传来一声号令，这些越军士兵齐刷刷把利剑搭上了自己的脖子。

吴国士兵从没见过这样的战斗阵势，正在诧异之间，只听得越军中又是一声口令，这些越军士兵把剑同时向自己的咽喉抹去。

就在吴军将士惊骇之际，第二列越军又开始了自杀壮举，紧接着第三列越军也上演了这惊人的一幕。

吴国的将士先是傻眼，接着是恐惧，最后阵脚大乱。而此时的越军如排山倒海之势蜂拥而来，大将灵姑浮驾着战车带领突击队，目标直指阵中的吴王阖闾。阖闾急退几步，脑袋和身体虽然躲过了长戈，脚趾却被刺伤，只得率部溃逃。时逢夏季，阖闾受伤的脚趾迅速感染上破伤风，最后死在了回国的途中。

其后，灭秦及楚汉相争的两个主角，项羽和刘邦也是在吴越地区起的兵。尤其是楚霸王项羽，自会稽郡也就是原来的越国国都起家，带领几千江东子弟兵，征战沙场，所向披靡，为灭秦称霸立下赫赫战功。之后天下承平，兵戈入库，直到汉末时期，孙坚麾下的江东兵又让世人见到吴越兵的骁勇，战黄巾自不必说，各路联军讨伐董卓，硬仗几乎都是孙坚打的。三国

时代东吴能三分天下有其一，靠的就是吴越之地吴越之兵。

但也就是在三国时代，事情开始有了转折。

东吴的基业，孙坚早年打下根基，孙策开拓有方，孙权则偏安江东。孙权念念不忘的只有荆州这处于江东上游的战略要地，对于中原几乎不抱期望，安心做江东之主，或者说，自周瑜死后，东吴便再无人有北伐与中原争霸的兴趣了。

前不久看到一本书，书上说吴越民风在春秋时候很憨直，当时倒是北方人精明狡猾。八百年后的东晋时期，衣冠南渡，北方人口大量南迁，才把南方人也教精明了。而北方后来多被胡人异族盘踞，反倒形成了现在北方人的爽直性情。

不过，虽说吴越之风偏软，但吴越也不乏奋进之士，方孝孺宁可被诛十族也不为明成祖写诏书，于谦、王阳明、黄宗羲、顾炎武，再到近代的鲁迅，都有着铮铮铁骨。还有戚继光的戚家军，都由浙东子弟组成。清初清廷剃发令一下，原本低眉做顺民的吴越人民奋起反抗，以致清朝的一统险些不保，其时又有张煌言和钱肃乐等鄞县知识分子置生死于不顾，奋起反抗清兵入侵，义帜纵横二十年，直至流尽最后一滴血。这些，都有史可查。